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库伦中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库伦中医院区两专科一中心建设项目（三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红外光灸疗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1人，营业收入为19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5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冲击波治疗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1人，营业收入为19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5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功能性电刺激设备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1人，营业收入为19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5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中频治疗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1人，营业收入为19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54万元，

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电动起立床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1人，营业收入为19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5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肺功能测试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91人，营业收入为69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2762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7. 空气压力波治疗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1人，营业收入为19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5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8. 电脑恒温电蜡疗仪（8盘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1人，营业收入为19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5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9. Holter（24小时动态心电图仪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无锡市中健科仪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2人，营业收入为1581.2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70.3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

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0. 上下肢主被动训练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1人，营业收入为19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5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1. 生物反馈治疗仪（便携式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西诺诚电气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80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7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2. 智能关节功能活动康复治疗仪（上肢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1人，营业收入为19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5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3. 电子体重秤（坐式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恺亚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15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4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4. 红蓝黄光治疗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吉林省科英医疗激光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16人，营业收入为1436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

9669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5. 多功能牵引床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1人，营业收入为19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54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6. 传导热治疗设备(磁振热治疗仪)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1人，营业收入为19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54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7. 动态干扰电设备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1人，营业收入为19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54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8. 电动翻身病床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辰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2人，营业收入为186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174.8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9. 中医体质辨识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慧医谷中医药科技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5人，营业收入为3438万元，资产

总额为507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0. 智能关节功能活动康复治疗仪（下肢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1人，营业收入为19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5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国药控股通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1月27日

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〔2011〕181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为小型企业。即，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：

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的划分标准，按照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的通知》（国统字〔2011〕75号）规定，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小型企业，截至上一财年末，公司资产总额2154万元，营业收入1949万元，从业人员31人，本公司为小型企业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1月13日

说明：

- 1、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，不得按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，也不适用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。
- 2、如投标人为联合投标的，联合投标人需分别填写上述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- 3、小型和微型企业不包括民办非企业。
- 4、如为小微企业，后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网页截图



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属于中小企业声明函

敬启者：

兹有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司”），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，属于中型企业，具体情况概述如下：

一、政策依据

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财政部联合研究制定的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，其中该规定的第四条第二项具体内容如下：

工业。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。其中，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；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；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

二、公司情况

（一）官方自测结果认证

为了便于相关需求方准确地识别企业规模类型，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推出了《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》。根据我司提交的数据，上年末从业人员为 891 人（具体详见 2024 年 12 月参保证明）。





深圳市参保单位社会保险参保证明

(2024年 12月 -- 2024年 12月)

单位编号: 325475 单位名称: 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: (人)

序号	参保年月	养老保险	医疗保险	生育保险/生育医疗	工伤保险	失业保险
1	202412	891	891	891	891	891

备注: 1. 本证明可作为单位在我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。向相关部门提供,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
网址: <https://sipub.sz.gov.cn/vp/>, 输入下列验真码 (3359165301daad15) 核查,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。

2. 2024年7月(含)之后的参保年月, 各险种人数仅为对应年月存在有效参保关系的人数, 实际缴费
到账情况以税务部门开具的缴费证明为准。

3. 本证明数据截至2025年08月19日 15:09:00



以及上年度营业收入达到 69500 万元, 经自测, 我司符合中型企业的划分标准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:

- 1.企业名称: 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- 2.所属行业: 工业
- 3.上年末从业人员 891 人, 上年度营业收入 69500 万元。

测试结果: 中型企业

测试时间: 2025 年 8 月 19 日

申明: 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, 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, 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



无锡市中健科仪有限公司



无锡市中健科仪有限公司
BIOX Instruments Co., Ltd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无锡市中健科仪有限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动态心电图血压记录仪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无锡市中健科仪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2人，营业收入为1581.2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70.3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无锡市中健科仪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3月21日



地址：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五三零大厦1号十九层1901-1907室 邮编：214072
电话：0510-85884900，85810163
官网：[http:// www.biox.com.cn](http://www.biox.com.cn)

江西诺诚电气有限公司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2020 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制造商为江西诺诚电气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80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7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西诺诚电气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月1日



山东辰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电动病床, 属于 工业 行业; 制造商为 山东辰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52 人,营业收入为 186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174.8 万元,属于 小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山东辰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

慧医谷中医药科技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

24.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

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山东省第一康复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山东省第一康复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中医四诊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慧医谷中医药科技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5人，营业收入为343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7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本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

日期：2025年10月28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

吉林省科英医疗激光有限责任公司

中小企业认定证明

编号：高新区 197 号

企业名称：吉林省科英医疗激光有限责任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220100MA17NUFT5N

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联合颁发的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和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《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（2017）》的通知（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）规定，经我局核实，该单位符合工业行业划分标准，现认定该单位为小型企业。

特此证明，当年度有效。

长春高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5 年 10 月 21 日



上海楷亚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

首页

我要查政策

我要查查小微企业（含个体工商户）

我要学知识

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上海楷亚科技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310120MA1JJ22Y6E	注册资本:	1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	所属门类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21年03月15日	行业	其他科技推广服务业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：京ICP备18022388号-2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：100088

 政府网站
找错

